

零售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供應鏈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提供物流支援
編號	111313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零售業負責物流支援的員工。從業員能夠確定零售經營單位的配套需求，然後安排適當的資源，以確保貨物運送到零售經營單位。
級別	4
學分	6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物流支援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掌握機構物流支援的過程及程序 ● 瞭解物流部門的服務承諾 ● 瞭解高效率的物流管理對零售業務之重要性 ● 瞭解各類物流條例或標準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國際標準化組織 (ISO) ○ 道路及鐵路的條例 ○ 國際海運危險貨物規則 (IMDG Code) ○ 職業健康與安全 ○ 海關條例 ○ 進口和出口許可證 ○ 稅項及關稅 ● 瞭解機構零售業務的物流設施 <p>2. 提供物流支援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與零售經營單位協調，以確定對方對物流支援的需求 ● 分析適用於各經營單位的物流支援方式及技巧 ● 與經營單位制定支援方案，及提供的支援服務和資源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運輸車輛 ○ 人手 ○ 交收時間表 ○ 交收文件 ○ 其他相關措施等 ● 執行及監察物流支援活動，以求達到最佳的供貨方案，避免於零售地點過度囤積及預防貨品供應出現短缺 ● 與零售單位定期檢討物流支援的成效，必要時，對支援計劃加以調整，以期取得更大的成效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遵守貨運物流相關的條例，提供物流支援服務 ● 防止任何舞弊行為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

零售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供應鏈管理」職能範疇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能夠確定各零售經營單位對物流的需求，提供支援；及• 能夠實施、監察和檢討物流支援方案，以求達到最佳的供貨方案，避免於零售地點過度囤積及預防貨品供應出現短缺。
備註	此乃能力單元104981L4的更新版